

古县妇女联合会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1 年,古县妇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总体安排,根据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的工作要求,围绕落实普法责任制目标任务,立足家庭、面向社会,以依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为主线,以优化维权社会环境为宗旨,以普法宣传实践为载体,进一步完善社会化维权机制与网络,用心用情用力为妇女儿童撑起一片法治蓝天。现将实际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贯彻落实依法治国方略的做法和经验

(一) 加强组织领导,保障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有序开展

一是党组重视,措施有力。县妇联党组高度重视依法治县工作,通过坚持加强监督、督促规范的工作模式,推动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发挥“关键少数”的关键作用。年初,制定了《古县妇联普法责任清单》,明确指导思想、工作原则、目标任务、重点对象和具体举措,强化对下级妇联的工作指导,要求发挥妇联组织职能作用做好普法宣传教育工作,保证工作落实。二是结合职能,分解任务。县妇联把依法治县工作任务纳入本单位总体工作目标,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工作,建立健全妇联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并结合年度目标考核,将依法治县工作任务分解落实。三是加强学习,提高本领。制定了《县妇联

中心组理论学习制度》，每周集体学习，组织人员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及县委、县政府有关会议、文件精神 and 各项法律法规，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及省、市、县工作要求，组织妇联机关干部参加全县学法用法考试，参与率为 100%，提高机关干部法治水平。四是加强培训，提升素养。借助全省妇联系统维权干部暨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服务能力提升网上直播培训班，组织全县各级妇联干部全部参加网上培训。同时举办“古县基层巾帼领头雁培训班”对维权工作进行了系统的培训，提升了基层妇联干部的法律素养和实践能力。

（二）创新手段拓展宣传，推动普法宣传多元化

一是抓阵地建设，让普法更有深度。依托“妇女之家”等阵地，举办讲座、开设宣传栏、张贴海报、悬挂标语以及融入社区活动等形式，促进普法在基层铺开、见效。将法治宣讲教育纳入“平安家庭”创建活动，积极有效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权益维护、婚姻家庭辅导等工作，以家庭小平安促社会大平安。二是加强队伍建设，让普法更具实效。成立以公、检、法、司志愿者为主的“巾帼维权志愿者服务队”，积极开展维权服务，做好妇女维权的“身边人”。三是利用时间节点，让普法更加精准。注重利用“三八”维权周、11·25 反家暴日、12·4 宪法日等节点，深入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积极举办法律知识讲座、法律宣传咨询、巾帼志愿者宣讲等反家暴集中宣传教育活动，开展法律、法规宣

传咨询活动，提高广大妇女的法律意识和依法维权能力，增强广大妇女法律意识，进而树立正确的婚姻家庭观，形成尊重妇女、保护妇女的良好风气。四是创新宣传方式，让普法更接地气。利用“古县妇女联合会”微信公众号发布有关法治知识的文章，定期推送普法教育、维权咨询、普法动态等内容，通过妇联的微信矩阵，可以直接传递到每一名妇女的手机。拓宽普法宣传面，倡导广大妇女群众学法、懂法、守法，努力营造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的法治环境。

（三）健全工作联动机制，强化妇女维权法律保障

一是构建组织健全、阵地完善、制度规范、部门联动的妇联维权工作大格局。争取部门支持，提升普法实效，与政法委对接，推动将村级妇联执委纳入网格员队伍，借助全县综治信息系统平台，将婚姻家庭纠纷、家暴、性侵等纳入《古县“全科网格”工作准入清单》，并对全县网格员进行了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工作培训，充分发挥网格化服务管理作用，重点排查贫困、残疾、留守、流动妇女儿童和单亲、失亲、矛盾多的家庭面临的困难和风险隐患，以便及时发现矛盾源头，提前预防化解。为创新工作机制，促进纠纷有效化解，县妇联联合政法委等六部门下发了《古县婚姻家庭矛盾纠纷“五色”分级预警处置工作方案》，力争将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同时，以12338热线为抓手认真落实来电来访工作，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2021年以来受理群众来电3次，来访5次，结案率达100%。

二、第一责任人职责履行情况

2021年，党组书记、主席张秀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遵守法律，带头依法办事，带领机关党员干部坚持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省、市、县委全会精神，坚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大任务亲自督导，大力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有效推动了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开展。一是深入谋划部署。将法治建设纳入县妇联工作要点，与妇联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推进。二是强化组织领导。充分发挥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作用，主持召开主席办公会，学习传达省、市、县相关会议精神，立足妇联职能，及时研究部署推进法治建设工作，完善法治建设工作相关制度，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三是严格工作考核。法治建设是年度目标绩效考核的一项重要内容。将普法宣讲工作纳入年度绩效目标和妇联系统重点工作考核内容，明确目标任务和完成时限，以责任落实倒逼工作落实。

三、存在的问题

一是缺乏调解权威性。与司法专职调解人员相比，妇联招募的调解员大多由妇联干部或者基层妇女工作者志愿担任，从整体的业务技能来看，都还有一定的差距。

二是缺乏有效的调解手段。妇联干部尤其是基层的妇女工作者接受妇女矛盾纠纷调解培训的机会少，对方针、政策的领会、

法律法规的知晓率、调解技巧的把握以及调解方法的适用还不能熟练的运用到调解工作中去。

三是缺乏法律专业人员。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妇女维权工作中所反映的问题涉及面越来越广，要解决的问题越来越难、越来越复杂，有相当一部分问题仅仅依靠妇联组织难以解决，维权工作法律专业人员的短缺，已不适应现在的工作现状。

四、下一步打算

普法宣传教育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工作，今后，古县妇联将积极研究问题，采取针对性措施加以解决。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是以更多的精力抓普法维权队伍锻造。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切实提高领导干部依法行政的意识和运用法治思维处理普法维权的能力。以更大的力度抓妇女儿童法规宣传。

二是以《民法典》宣传教育为重点，大力开展法治学习教育，努力提高广大干部法治意识、法律素质和业务能力，同时，积极宣传新施行的《家庭教育促进法》，以小家的幸福安宁构筑国家的和谐安定。

三是针对不同普法对象开展个性化、菜单式的法治宣传教育，积极运用新媒体手段推送妇女儿童法治宣传教育内容。

四是提升“12338”热线咨询服务品质，不断扩大法治宣传教育的覆盖面。

县妇联将进一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

法治思想，认真履行好引领服务联系职能，全力以赴做好妇女普法维权工作，让妇女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为全面依法治县、建设平安古县贡献巾帼力量。

古县妇女联合会

2022年1月14日